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 江苏苏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145.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06.63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苏州市外事旅游车船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66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73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市外事旅游车船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66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73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市外事旅游车船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8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 苏州市吴江龙韵长途汽车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233.8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231.2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，如未对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填写，视同非小微企业，不可享受相应优惠。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苏州市东方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2人，营业收入为10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9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市东方客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12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标段一：10座（含）以上大中型客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 苏州营财巴士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60人，营业收入为 1672.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90.13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苏州营财巴士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8日

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 吴江桃源旅游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19.7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15.3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吴江桃源旅游客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筠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 JSZC-320509-JJXG-K2025-0014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类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苏州苏汽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63 人，营业收入为 88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935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苏汽客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7 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-2027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苏州常泓外事旅游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244.03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5.8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，属于 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常泓外事旅游客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8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，如未对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填写，视同非小微企业，不可享受相应优惠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吴江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-2027 年度公务出行出租车客运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 吴江顺鹏客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31.0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06.1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吴江顺鹏客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，如未对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填写，视同非小微企业，不可享受相应优惠。